**创业教育学分证书加分要求**

加创业教育学分同学携带**全部**已获得证书（包括竞赛获奖证书、专利证书等）（三好学生、献血、奖学金证除外）**复印件**到4号教学楼113室,上交复印件并登记。

**登记内容:**

1. 学号
2. 姓名
3. 专业
4. 证书名称

注：

1. 修读双学位的同学将自动加满创业教育学分，不必前来加分。（已退双学位的只要双学位课程通过4门即可顶替创业教育学分）。
2. 任何地区、驾校的驾驶证都可加分。
3. 加分情况每周二在校园网校内通知更新，如满足8分即表示创业教育学分通过。
4. 部分专业的专业创新课程开设在第7、8学期，需等通过课程后才能将此学分加入创业教育学分。